

上聖殿去禱告

經文：路加福音 18：9-14

鍾健楷牧師上週講道詞

2016年10月23日

講道詞由講員提供

如果我們早上到快餐店吃早餐也要想到要吃甚麼？我想今天我們到教會崇拜，我們是否預備好心情來參加呢？雖然這個地方是熟悉的，但是沒有預備好心情，有時在整個崇拜裡會胡思亂想，整個崇拜便匆匆而過，好像沒有甚麼得著便離開了。今天的經文，耶穌在講比喻時，便說：「有兩個人上聖殿去禱告」（10）這裡有6個字十分吸引我，就是：「上聖殿去禱告」，於是本人就以這6個字作為題目，與各位一同思想。

「禱告」乃是開通人與上帝間的橋樑、也可以說由我們生活的世界，進入上帝屬靈的國度裡，有上帝和人的互動在其中，故此我們不可忽略禱告。在禱告裡我們要面對上帝，也要面對自己。有說：「禱告有口無心，不如有心無口。」請翻開今天的經文，路 18:9-14。

耶穌在路加福音第 18 章講了兩個禱告的比喻。一個是不義的官和寡婦的禱告(1-8)；另一個是法利賽人與稅吏的禱告(9-14)。經文說：「有兩個人上聖殿去禱告，一個是法利賽人，一個是稅吏。」(10)在耶穌時代，法利賽人穿著白色長袍，頭上戴上經文匣，外觀上使人覺得十分之專業，加上他們極之嚴守律法，也是當時會堂裡的宗教領袖。稅吏卻是當時社會上被人看不起的人，他們替羅馬帝國政府收稅，壓榨平民老百姓，常被人看不起。當這兩類人走在一起，你一定懂得如何分別，誰是好人，誰是壞人。不過，耶穌的教導，每每令人驚喜。他藉著禱告教導我們，說到有兩個人，一個好人—法利賽人和一個壞人—稅吏(10)；但結語時，那個好人卻變成壞人，而壞人卻變成好人。(14)

一、從嘴唇發出的禱告 (11-12)

讓我們首先看看法利賽人的禱告，經文告訴我們「法利賽人獨自站著，自言自語地禱告說：『上帝啊，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勒索、

不義、姦淫，也不像這個稅吏。我每週禁食兩次，凡我所得的都獻上十分之一。』(11-12)

經文開始描述法利賽人的態度，十分有趣。他是「獨自站著」這個「獨自站著」在中文看不出有甚麼意思，只說明他是一個人或是離開群眾站著，但在'message'這本聖經裡「獨自站著」卻用「姿勢、裝模作樣」的字眼去形容。請問祈禱有沒有姿勢呢？我們通常都是合起雙手來禱告，這讓你感覺敬虔一點吧！其實「獨自站著」禱告，也是禱告常有的姿態，「(哈拿)那婦人說：『我主啊，請容許我說，我向你，我的主起誓，從前在你這裡站著祈求耶和華的那婦人就是我。』」(撒 1:26)保羅也說：「我願男人無忿怒，無爭論，舉起聖潔的手，隨著禱告。」(提前 2:8)今天我們抱著甚麼態度去禱告呢？當然我們不能用懶洋洋的心態，但也不必去做作。所羅門王說：「你到上帝的殿要謹慎你的腳步；近前聽，勝過愚昧人獻祭，他們不知道自己在作惡。」(傳 5:1)

其次，當我讀到法利賽人的禱告內文時，我有點詫異，何故一個遵守全律法的人，禱告內容是這樣的呢？請讀一讀這兩節經文「『上帝啊，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勒索、不義、姦淫，也不像這個稅吏。我每週禁食兩次，凡我所得的都獻上十分之一。』」(11-12)若以內文來看，這法利賽人做人沒有一百分也該有九十分吧！但何故稱他為自義的人，因為在禱告文中，你可以看到他提到「我」有四次之多，若再加「自言自語」(11)，他提到「我」字共有五次之多；然後在禱文 44 個字(以中文字計)，稱呼上帝後，便將自己與別人比，更將自己與稅吏比，從而顯出自義來。若我們細讀禱告內文，這個法利賽人真的不是在禱告。所以我問：都是禱告？答案一定不是，雖然有禱告的言詞，但沒有禱告的實意。何故是這樣呢？我想他禱告的態度錯了，他禱告的目光是注視自己，不是注視上帝，他的角度從自己，從人出發，看不出他禱告對象是創天造地的上帝。故此他們(法利賽人)對上帝的認識常有偏差。

從法利賽人的禱詞中，我們可見他是從個人的角度，從遵守律法的行為，在會堂裡禱告。由此可見，只要標點符號錯了，句逗錯了，意思便錯了。今天在禱告上，我們許多時從自己的角度，去解釋上帝

垂聽禱告的準則。上帝啊！我為這件事，已經日日祈禱，為甚麼仍未見你答允呢？上帝啊！我為參加崇拜已經好早出門；又已經為泊車有車位事好好祈禱，點解別人總是搶先一步呢？上帝啊！我信主咁耐，又勤讀聖經、熱心事奉，處處幫助人，我應該會比別人多一點福氣吧！我想這就是法利賽人式的禱告，他處處站在自己的立場去睇禱告，結果錯解答案，不是上帝的角度。祈禱不是單靠人的能力，祈禱乃要靠上帝，靠信心才能成就。

經文描述這個法利賽人的禱告態度，是「法利賽人獨自站著，自言自語地禱告說。」(11)究竟他是向上帝禱告，還是在舞台上獨白呢？經文描述他是「自言自語」，即自己對自己說話。如此一來，他的禱告是有禱告內容的術語，卻失去了禱告上帝的真意。今天我們的禱告，是法利賽人式的禱告嗎？有自己沒有上帝，更是有口無心的禱告，從字裡行間，散發個人的敬虔，炫耀自己的禱告。這只留於嘴唇間的禱告——這便是從嘴唇發的禱告。

二、從心靈發出的禱告 (13)

引用小偷的故事點出從心靈的禱告，才是徹底的禱告。稅吏的禱告十分簡單，只有 12 個字，他說：「上帝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13)字數不多，但卻表達出他的內心感受。

稅吏的禱告，使人感受到有上帝的存在。他的禱告重心點在於「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他的禱告是有需求，他求上帝的憐憫。人若沒有對上帝的需求，何必要來到上帝前祈禱呢？經文描述「那稅吏遠遠站著，連舉目望天也不敢，只捶著胸說。」(13)他的身體語言，正在告訴我們他現在的境況。他認識自己，他更認識上帝，他更知道謙卑在上帝前，才能在禱告上與上帝相遇。禱告不在乎言語，在這裡更可以看到。法利賽人的禱告內容，長達 44 個中文字，而稅吏的禱告內容，只有 12 個字，但卻能表達出他的內心。有心有口的禱告，更為上帝所悅納。何故稅吏的禱告，更為觸動耶穌的心呢？無他，他是從高處看自己，從上帝的角度來看他自己，他只覺得自己一無是處，那豈敢抬頭向上帝呼求呢？以高山山腰的一間雪白的小木屋在綠草襯托的白和在新雪下降襯托的白相差甚遠，後者只是一種灰白而矣。

這個比喻十分之好，當你與大奸大惡的人一起時，你會覺得自己

清高一點，但當你與耶穌相比時，我們便是一無是處。稅吏是從上帝的角度來看自己，他所看到的是一個「可憐的罪人」。

今天的經文耶利米先知說：「求你為你名的緣故，不厭惡，不輕視你榮耀的寶座。求你記念，不要違背你與我們所立的約，外邦處無的神明中有降雨嗎？天能自降甘露嗎？耶和華——我們的上帝啊，不是你嗎？我們要等候你，因為這一切都是你所創造的。」(耶 14:21-22)

如果一切出於上帝，出於創天造地的上帝，從上帝角度來看自己，你只會看到稅吏的景況，你也會說：「上帝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約伯怎麼說：「他(上帝)行大事，不可測度，行奇事，不可勝數。他從我旁邊經過，我卻不看見；他在我面前行走，我倒不知覺。他奪取，誰能阻擋？誰敢問他：你做甚麼？」(伯 9:10-12)

三、謙卑的禱告是核心 (14)

「我告訴你們，這人回家去比那人倒算為義了，因為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甘卑微的，必升為高。」(14)這一節經文，是耶穌給予解開比喻的鑰節。若我們向上帝禱告而能傾倒出內心的軟弱，必能得到上帝憐憫而滿足。上帝是聽人禱告的上帝，而人的禱告為上帝悅納，必需是發自心靈的禱告。法利賽人在行為上要表現自己，他回家後一定繼續炫耀自己，在生命上沒有改變。這也提醒我們，我們每主日都來敬拜上帝，但離開教會回家後，究竟有沒有改變呢？若我們只用嘴唇親近上帝，我們必不會遇見上帝。上帝說：「因這百姓以口親近我，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他們敬畏我，不過是領受前人的命令。」(賽 29:13)今天我們注重的是外表的敬虔抑或內心的更新呢？我們會不會口裡唱著《愛的真諦》，平日卻漠不關心別人呢？我們會不會唸著主禱文，要先求上帝的國和祂的義；但在日常生活中專攻名利，在態度上卻不輸給任何人呢？我們會不會口裡叫著尊主為大，心裡卻是自高自大呢？我們會不會嘴裡唱著饒恕的詩歌，心裡卻無法原諒那些平日得罪過自己的人？我們會不會只是習慣地每主日返教會，守著某些禮儀，但在生活中卻無法實踐最基本的愛與關懷？上帝要我們把信仰給實踐到生活中，而不只是掛在嘴巴上或外在的儀式上。你會否找到上帝的憐憫和潔淨嗎？你會謙卑自己並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嗎？今天在主日崇拜中，我們該如稅吏的禱告一樣：「主啊！

求你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13)